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1-130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是对双方合作意向性的框架协议,后续具体合作事项的需双方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共同协商确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未履行完毕的情况。

一、合作协议签署概述 1.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于2021年11月10日与南京观有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有资本”、“乙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目前,受整体融资环境等因素影响,甲方存在一定流动性压力,现有资金难以充分满足新能源、新材料、医药板块的战略发展需求。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观有资本基本情况 观有资本是南京国资混改基金下属基金管理公司,曾先后发起设立紫金医药、紫金晋拓、紫金巨石、紫金观泰、观乾民发和南京新兴零售等六只股权投资基金(或有限合伙企业),受托管理基金总规模接近200亿元。

1.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向性的框架协议,本协议仅就日后合作的方向、方式和原则做出原则性的安排。

2.公司将根据本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及意向性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披露时间, 协议公告名称, 履行情况, 查询索引. Lists various agreements and their statuses.

2.在签署本协议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如下: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提前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7)。

3.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持股6%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观有资本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ST众泰 公告编号:2021-158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9日,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华中院”)送达的(2020)浙07破申7号《民事裁定书》,金华中院裁定受理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众泰的重整申请。

2021年6月9日,进入重整程序后,公司依法履行职责,依法推进各项重整工作。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以来,每五个交易日均对外披露了关于重整的风险提示公告。

2021年6月29日,公司收到金华中院送达的(2021)浙07破13号《决定书》,指定浙江观衡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公司的债权人应当于2021年7月30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公司破产管理人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1年8月5日上午9时00分通过网络会议的形式召开。

2021年9月28日,在金华中院和永康法院的监督见证下,重整投资人评审委员会对意向重整投资人进行了现场答辩。2021年9月30日,根据评审投票结果最终确定由江苏润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重整投资人。

公司将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10时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应当由出资人对该事项进行表决。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公司及八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上午9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已于2021年11月9日采取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人重整,重整计划经法院裁定批准并执行完毕后的相关子公司将继续保留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7. 裁定受理破产子公司的重整计划草案未获得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通过且未能获得法院裁定批准或者重整计划虽获得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通过但未获得法院裁定批准,该等公司将单独进行破产,即视为债权人自愿放弃参与协同重整而获得的股票、现金等偿债资源,同时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8. 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但公司后续经营财务状况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披露要求进行披露,公司将扩大投资者对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ST众泰 公告编号:2021-159

股东关于减持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长城(德阳)长富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长城(德阳)长富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成德大道7号 2021年04月01日至2021年11月10日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 增持/减持数量(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2021/27 1%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于报告期内上述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5.其他说明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6.其他说明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减持计划及处理措施。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明细; 2.相关的权益变动文件; 3.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城(德阳)长富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1-124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增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物壹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壹实业”)进行增资。

近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增资后,物壹实业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后,物壹实业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2021-056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0月营业收入简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控股”)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资控股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营业收入数据。

公司2021年10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366.87 万元,同比增加10.08%。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21-065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东方工程株式会社股权转让事项进展暨终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1年2月9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东方工程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东方工程”)与信达鲲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鲲鹏”)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东方工程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金财互7,36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67%)。

根据协议“(七)本协议的生效”条款:如转让标的股票或其他实体未能在2021年4月15日前向东方工程提交生效条件满足确认书,本协议自动解除。

鉴于2021年4月15日之前信达鲲鹏未向东方工程提交